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 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1 年6月30日上午11时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,实际参加 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林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 的规定。会议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,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3 票通过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 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说明》

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,符合中国证监 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和条例的规定,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 所作的专项说明和永拓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审核报告均无异议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说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30日